

镇江检察获2024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奖

本报记者 谢勇
本报通讯员 高光治 王璐

日前,镇江市委、市政府对荣获2024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奖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进行通报表彰。其中镇江市检察院荣获2024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奖先进集体,镇江市检察院职务犯罪和经济犯罪检察部主任刘婷荣获2024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奖先进个人。

2024年,镇江市检察院以持续打造“镇合意、检先行”服务品牌建设为主线,以创新构建“365全周期”平等保护工作法为抓手,为各类经营主体营造稳定、公平、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高效履职 更高质量办理涉企案件

去年以来,我市检察系统强化涉企刑事司法监督,严惩侵害企业各类犯罪,起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454人,起诉民营企业关键岗位人员职务侵占等利用职务便利实施的犯罪38人。镇江市检察院在办理一起骗取出口退税案中,坚持全链条打击买单配

票、道具循环、供应链平台,该案作为江苏唯一,入选“两高”依法惩治危害税收征管典型案例发布。强化涉企民事司法监督。办理涉企虚假诉讼13件,发出再审检察建议9件,法院同期改判11件。办理涉企民事执行监督案件17件,针对执行强制措施行为违法情形发出民事执行监督检察建议8件,均获采纳。镇江市检察院与丹徒区检察院历经两年接续监督,促使一起虚假转让债权逃避清偿责任案件执行回转,帮助案外企业追回500万元债权,获评全省民事执行检察监督典型案例。强化涉企行政检察监督。办理涉企行政公益诉讼案件46件,加强涉企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获最高检应勇检察长实地调研肯定。强化涉企公益诉讼检察工作。聚焦国有财产保护、生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办理涉企公益诉讼案件61件,制发检察建议48份。

高质量服务 积极回应企业法治需求

市检察院积极服务保障发展新质

生产力。出台《服务和保障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强市九项措施》,办理的许某某等26人特大制售假冒名表案获评最高检典型案例,与南京市检察院等十家检察院会签框架协议成立南京都市圈知识产权检察保护联盟。做好检察办案“后半篇文章”。结合案件办理,通过制发风险提示函,提出检察建议等方式,促推企业诚信经营,依法规范经营。助推安全隐患源头治理。全面梳理2019年至2023年所办危害生产安全案件,分析事故成因,提出预防措施,形成调研报告供市委、市政府领导参考;对办案中发现的企业在安全生产管理中的漏洞,制发检察建议7份。

高标准推进 持续凝聚平等保护合力

市检察院还十分注重加强协作联动。与发改委、工商联、国资委、商务局、贸促会等有关部门加强协作,协力做实经营主体平等保护。协助省检察院、省国资委组织100余家央企、国企在

镇观摩国企人员职务犯罪案件庭审,开展国企领域职务犯罪警示教育,被最高检通报肯定。注重精准问需。健全“有事即应,无事不扰”机制,开展企业宣讲60余次,收集企业意见建议60余条,提供疑难解答、法治服务30多次,开发金融创新、知识产权等涉企宣讲课程12门。深化机制创新。构建“365全周期”平等保护工作法,携手相关部门开展会商、调研54次,通报、共享涉企信息193条,调处矛盾纠纷13个,助力企业堵塞风险漏洞48个。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全市检察机关将以更高站位、更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涉企案件,进一步打响擦亮“镇合意、检先行”服务品牌,做优做实“365全周期”平等保护工作法,努力为企业纾困解忧提供更好法治保障,为谱写“镇江很有前途”新篇章贡献更多检察力量!

法院高校同心聚能 全面提升司法能力

本报讯(京法官 记者 张弛川)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强化干警理论武装,提升司法能力,充分发挥“司法审判文化交流中心”的平台作用,近日,京口法院与江苏大学法学院共同举办首期“聚能讲堂”。本期讲堂特邀江苏省政府参事、知名法学专家夏锦文教授作专题辅导讲座。

本期“聚能讲堂”是京口法院与江苏大学法学院自4月揭牌成立“司法审判文化交流中心”后,利用该平台开展的首场重要学术交流活动,开启了双方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育人的新阶段。

讲座中,夏锦文凭借深厚的学术积淀,回溯中华法治文明的发展脉络。从古代法律制度中的立法理念、司法原则,到传统法律文化中的价值取向、人文精神,深入剖析其中蕴含的治理智

慧。讲座内容丰富、论述精辟,既有理论高度,又有实践深度,在场听众深刻领悟和准确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提供了辅导。

此次“聚能讲堂”的成功举办,是京口法院深化院校共建的有效实践。下一步,双方将以中心为纽带,持续推进法官学者双向互聘、联合课题研究、案例库共建等合作项目,通过“法官进课堂”“法学生实训基地”等形式,不断拓展合作广度与深度,为锻造高素质法治人才队伍、提升审判能力现代化水平注入持续动能,携手打造院校协同发展的“京口样板”。

京口法院领导班子成员及大部分干警,京口区政法委、京口区公安局、京口区检察院、京口区司法局代表,以及江苏大学法学院学生代表等100余人参加学习。



“惩戒+教育” 修复受损生态

日前,丹徒区检察院联合辖区公安、渔政部门做实做优“后三篇文章”,在案发现场让非法捕捞水产品犯罪的被不起诉人参加宣读决定书、法治教育、增殖放流等活动,警醒被不起诉人敬畏法律、改过自新,在修复受损生态的同时推进“惩戒+教育”相融共促,实现司法办案“三个效果”有机统一。

王运喜 李珊 谢勇 摄影报道

我市“三个强化” 做好法治考评工作

本报讯(陈经纬 张亮 记者 谢勇)近年来,我市坚持科学合理设置法治建设考评体系,强化工作统筹,优化考评形式,有力推动法治建设高质量发展。

全市上下强化工作统筹,让考评更规范。将各领域、各系统涉及法治建设的考评工作合并到全面依法治市考评中,实现一套考评指标全面涵盖法治建设,有效减轻基层的“迎考”压力。领导班子按照各市、区和市直属设置考评法治内容,注重分类分层,突出职能目标。2025年初,74家市级部门、各市(区)全部召开专题述法会议,100余名基层单位主要负责人向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专题述法;全市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其他班子成员等共15000余人在年度述职中一并述法。

强化考核问效,让考评更精准。市委依法治市办每年派员参加市年终综

合考评工作组,现场监督各地党政主要负责人的现场述法、领导班子书面述法及述法测评全过程,核查各地各部门法治建设情况台账,并结合市人大立法部门、市委政法委、市司法局等单位平时掌握的情况,进行初步打分;邀请“两代表一委员”、法律专家学者、新闻媒体代表参与测评,最后综合各方评判,对四个序列74家单位分6个档次赋分。

强化结果运用,让考评更有效。牢固树立选人用人的法治导向,坚持把“会不会依法办事,能不能依法办事”作为考评考察识别干部的重要依据,优先提拔使用法治素养好、依法办事能力强的干部。对个别单位和个人在述法考评中出现的突出问题,责成其拿出整改方案,限期整改到位,推动存在问题有效解决,相关问题整改情况需在下一年度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四述”材料中有所体现,确保形成闭环责任链条。

检力下沉解民忧 多元共治暖民心

本报通讯员 范文 陈小龙 曾翔
本报记者 张弛川

日前,在句容市综治中心大厅,70岁的李先生颤巍巍地握住检察官的手,眼眶湿润:“原以为要跑断腿,没想到在一个窗口就把我的问题都解决了!”这一幕,正是句容市检察院入驻综治中心后司法为民的生动缩影。作为全省首批将12309检察服务嵌入基层治理体系的探索者,该院借助专业矛盾化解品牌“容解纷”工作室的资源优势,在句容市综治中心创新构建“检察服务办公室+容解纷工作室”双办公室运行模式,凝聚为民解纷忧合力,让法治温度浸润百姓心田。

机制破冰 从“单兵作战”到“协同攻坚”

每周二清晨,句容市检察院院领导总会准时出现在综治中心检察服务办公室接待。这样的场景,源于该院独创

的“1+1+N”服务体系:每个工作日,1名控申干警与1名“容解纷”工作室成员在综治中心联合坐班;每周二,院领导化身“首席接访员”,工作室8名人民调解员、心理咨询师、律师组成“智库”提供专业支持。这一机制构建,源自办案实践的经验总结,借助第三方专业优势,更容易取得群众信赖,有效化解矛盾纠纷。

去年冬天,一名七旬老人陈大爷因非法拘禁案件持续到综治中心检察服务办公室信访,检察官多次释法说理收效甚微。得知这一情况后,句容市检察院控申部门当即为他开通国家司法救助绿色通道,协同永嘉县相关部门帮助其办理救助所需材料,快速审批,仅用7个工作日就为陈大爷发放3万元司法救助金。

“救助金到账当天,陈大爷就去换了新药,现在腿脚好多了!检察官把办公室‘搬’到屏幕里,把政策送到山沟里。”全程参与的村干部感慨道。

化解矛盾 一场和解背后的双重救赎

“赔偿金差4万元,我宁可不要!”73岁的陶某在句容市综治中心检察服务办公室调解现场情绪激动。陶某的丈夫徐某因交通事故离世后,肇事司机孙某为了保住维持生计的运输工作,掏空家中积蓄凑出了6万元赔偿款,但陶某坚持要求10万元。调解一度陷入僵局。

检察官召集“容解纷”工作室成员研判案情发现,陶某患有严重心脏病,需更换价值十余万元的的心脏起搏器。丈夫徐某是家中唯一的劳动力,也是家庭唯一收入来源,如今不仅经济来源断绝,丧偶之痛更让她的病情雪上加霜。“赔偿金缺口背后,是老人对未来的恐慌。”参与研判的心理咨询师指出关键。

“容解纷”工作室随即启动“救助+和解”帮扶模式。检察官通过了解案情,发现陶某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现场

指导其准备申请材料;全国模范调解员搭建对话平台,联系运输公司共同参与调解,引导双方换位思考;律师逐条解析赔偿标准,消解当事人疑虑。最终,运输公司出于人文关怀补偿了陶某3万元,检察机关向陶某发放救助金1万元。双方签署和解协议后如释重负。

“‘容解纷’工作室讲情讲法讲理,专业高效,不留后患,真正做到了‘容易解决纠纷’,我们心服口服。”运输公司负责人感叹道。

据了解,句容市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入驻句容市综治中心后,实现了与街道、镇、村(社区)和群众实时联动,对群众诉求能做到第一时间受理,第一时间答复。

自入驻以来,中心检察服务办公室累计接待群众来访65人次,依托双办公室模式化解矛盾纠纷12件,开展司法救助25人次,发放救助金27万元。

企业“点单”,司法“接单”, 丹徒司法 全力护航企业“扬帆出海”



本报讯(许洁茹 记者 谢勇)“在全球化的浪潮下,中国企业‘走出去’的步伐日益坚定。然而,机遇与风险并存,复杂的国际法律环境成为企业出海征途中的关键挑战。因此,企业在开拓海外市场前,首先需要做好各类法律风险评估及防范。”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回应企业涉外法律服务需求,增强企业应对涉外风险挑战的能力,近日,丹徒区司法局应邀走进江苏镇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开展“法治护航 助企远航”专题普法活动,30余名职工代表参加活动(见图 许洁茹 谢勇 摄)。

活动邀请丹徒区涉外法律服务团队、江苏钟山明镜(镇江)律师事务所彭亚媛律师作专题授课。彭律师以企业出海法律风险防范与控制为主题,结合其丰富的实务经验和国内外真实典型案例,深入剖析了当下国际贸易环境以及企业在此背景下可能面临的法律风险,她通过泰国山寨瑞幸案详细解

读了泰国公司抢注“Luckin Coffee”商标的全过程及瑞幸公司维权的艰辛,强调企业要高度重视商标全球布局与监测的重要性;通过丹阳眼镜出口受阻的案例,提示企业因忽视目标市场技术标准产生的潜在风险隐患,并提出系统性、针对性的法律建议。她围绕企业出海的法律流程,从法律尽职调查、约定争议解决方式、完善出海合规机制等企业送上“法治锦囊”。

企业有所需,法有所应。下一步,丹徒区司法局将坚持把“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贯穿始终,持续关注涉外法律实务热点,积极打造“需求收集-服务优化-跟踪反馈”工作机制,深度推动涉外法律服务供需精准对接,以法治力量全力护航企业出海行稳致远。

民意入法:点亮社区的法治星光

娄正前

每当暮色四合时走过小区公告栏,望着《镇江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宣传页与物业费收支明细并排张贴,总会想起那个蝉鸣悠长的七月。四位业主代表恳切的面容与陈先生那句“好法律就像小区里的路灯”的话语,如同春日的溪流,始终浸润着我在法治道路上的求索之心。

2021年的盛夏,镇江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立法工作进入关键阶段。由我牵头负责,与法工委同仁在6月至10月间全身心投入二审前的调研论证修改中。这个承载着百万市民安居梦的立法工程,因为一次特殊的邂逅,在我职业生涯中刻下永不褪色的法治注脚。

那是个被梅雨浸润的午后,法工委办公室的电话突然响起。“我们是几个

小区的业主,能不能当面说说对物业管理条例的建议?”电话那头的声音既忐忑又期待。放下听筒,窗外的梧桐叶在雨帘中婆娑,我忽然意识到:这或许就是立法工作者最珍贵的礼物——来自基层的法治心跳。

7月22日下午,四位来自南山景园、梦溪嘉苑、天和星城的业主代表满面诚恳地坐在会议桌旁。“大家别拘谨,今天就是来听听你们的真实想法。”我微笑着开了个头。退休干部陈先生率先发言,他长期关注物业管理和业委会事务,对相关问题有着深入的思考。其他业主也纷纷打开话匣子,围绕业委会筹建流程、物业公司服务质量、社区治理模式、物业费透明度及监管机制、住宅物业维修基金的使用等关键议题,畅所欲言。

我全神贯注地倾听着每一位业主

的发言,手中的笔不停地在本子上记录着,生怕漏掉任何一个有价值的建议。这些建议,是市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是对公平正义的追求,我深知,只有将这些民意融入条例,才能让法规真正落地生根,惠及百姓。

退休干部陈先生感慨:“我长期关注物业管理,对业委会事务,如今能当面建言,深感民主立法的力量。我们查阅了《民法典》及上海、苏州等城市的立法资料,只为提出有见地的建议。”其他业主也表示,电话联系后,法工委迅速安排了这场面对面交流,让他们真切感受到了“开门立法”的魅力,激发了持续关注立法动态、助力和谐社区建设的热情。

会后,法工委将收集到的意见建议进行系统梳理,我与同事们一起研讨,力求将这些民意精华融入条例的修改完善中。那些密密麻麻的笔记,如今已

成为条例中熠熠生辉的条款;那些热烈的讨论,化作法治建设中温暖的注脚。

恰逢条例正式实施满三年,小区路灯在法治之光的照耀下愈发明亮。陈先生或许不知道,他们当年种下的法治火种,如今已成燎原之势——全市业委会组建率不断提升,政府部门每季度对老旧小区服务质量评价实现100%,全年对市场化小区物业服务评价达100%,问题突出小区整改率明显提升。这些积极变化,是万千盏照亮归途的法治明灯,是立法者与人民群众的双向奔赴。

